

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6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鉴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2016年度的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，顺利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。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2017年度的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及其他相关工作。2017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100万元，其中会计报表审计费用为60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0万元。

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；

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情况，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，计划将累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额度的自有资金用于办理购买委托理财产品，从而提高资金收益。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本议案将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7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4:30 点在上海市松江区新浜镇胡曹路 699 弄 100 号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匹凸匹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匹凸匹金融信息服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6月8日